

00000225070700007

25-8-12

25-8-12



固定资产投资

2025 12121 7012 02743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考古保函〔2025〕230号

签发人：张中华

关于昌平区北七家镇歇甲庄村（A地块）土地一级开发项目（自行拆分 CP02-0704-0034 至 0039 地块）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未来科学城置汇建设有限公司：

2025年7月21日至8月11日，我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对昌平区北七家镇歇甲庄村（A地块）土地一级开发项目（自行拆分 CP02-0704-0034 至 0039 地块）占地范围内进行了考古勘探。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79929.912 平方米，本次申报面积 67203.571 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 67203.571 平方米，勘探区域内未发现古代文化遗存。

目前，该项目本次申报区域内的考古工作已结束，请贵司在条件具备后尽快办理剩余区域的考古工作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附件：考古勘探报告 2 份

(本页无正文)



(联系人 李滢洋 联系电话 13001951772)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(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)

2025 年 8 月 12 日

共印 1 份